

新疆雪峰科技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新疆雪峰科技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5年8月14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。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8月4日通过电子邮件的方式发送至各董事，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郑炳旭先生主持，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，实际出席董事9名。

公司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新疆雪峰科技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该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新疆雪峰科技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》及《新疆雪峰科技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新疆雪峰科技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新疆雪峰科技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新疆雪峰科技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8 月 15 日